

##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4日以当面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会议于2026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谢晓博先生、谢晓龙先生、周文博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

#### (一) 审议《关于〈公司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董事谢晓博先生、谢晓龙先生、谢保万先生为关联董事,李明先生、张云红女士、周文博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均实施了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及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

过。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二）审议《关于〈公司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规范公司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董事谢晓博先生、谢晓龙先生、谢保万先生为关联董事，李明先生、张云红女士、周文博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均实施了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

### **（三）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保证公司本次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
2.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期员工持股计划；
3.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
4. 授权董事会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5.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的全

部事宜；

7. 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如有），并签署相关协议；

8. 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9.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董事谢晓博先生、谢晓龙先生、谢保万先生为关联董事，李明先生、张云红女士、周文博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者，均实施了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公告》。

#### **（五）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建设高性能有机硅聚合物二期提档升级和产业链延伸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并通过。

#### **（六）审议《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董事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1.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